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2)

### (1)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 及 (2)業務最新進展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i)提供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之最新進展；及(ii)宣佈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聯席行政總裁」）。

####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永忠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自2024年7月12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陳先生，55歲，於2009年獲得浙江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其專業背景包括豐富的保險相關企業管理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2016年至2019年擔任安邦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總經理。此外，陳先生(i)自2019年起擔任履保科技（廣東）有限公司之董事及(ii)自2021年起擔任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中保科技創新（珠海）有限公司（「中保科技」）之董事。兩間公司均從事為中國保險公司、保險中介及保險業其他參與者提供服務。此外，陳先生亦持有中保科技約27.8%股權。

除上文所述者外，陳先生亦自202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保科創（海外）有限公司（「中保科創」）之唯一董事。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會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盡悉，陳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i)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陳先生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上述委任函，陳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30,000港元。上述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陳先生之相關經驗及資歷、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已確認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與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有關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 業務最新進展

董事會欣然宣佈，中保科創於2024年6月18日由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集團的戰略計劃涉及透過中保科創擴展其保險中介服務。本集團計劃大力投資開發滿足其業務需求的專有技術平台（「平台」）。平台將以強勁的雲端系統為基礎，具有穩定性、速度及可擴展性優勢。

具體而言，本集團擬透過轉型為平台服務供應商，將其服務擴展至結算流程代理以外的領域。本集團旨在透過平台提供一系列保險客戶服務，包括（其中包括）產品選擇與推薦、線上承保協助、線上完成投保、保單管理等，為保險客戶提供順暢的保險交易體驗。憑藉先進的平台，本集團將能夠透過保險代理向客戶提供保險產品，並透過業務合作夥伴將其市場拓展至更廣泛的保險客戶。所售保險產品將由保險公司背書。此外，中保科技旨在透過(i)提供數字風險評估，(ii)提供線上交易技術解決方案，及(iii)提供先進及快速的理賠服務擴闊其收入來源。該等服務將建基於開發智能理賠計算系統的潛力，該系統整合演算法、圖像識別及其他第三方技術，以加快理賠處理週期。

董事會注意到，近十年來，中國保險科技的發展已在全球市場佔有一席之地，為外部提供成熟的保險科技產品。中國內地的新型保險解決方案及數字保險技術已成為亞太地區（尤其是東南亞）目標保險市場的重要參照及實踐指導，帶來重大市場機遇。因此，陳先生將在策略性多元化本集團服務產品及擴闊其收入來源以提高本集團財務回報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承董事會命  
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月

香港，2024年7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鄧志華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陳永忠先生（聯席行政總裁）、鄧旨鈞女士及周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東成先生、焦捷女士及高鴻翔先生。

\* 僅供識別